

立法會 CB(2)811/10-11(05)號文件
(只備中文本)
LC Paper No. CB(2)811/10-11(05)
(Chinese version only)

增加議席拓民主成份

陳曉津先生講稿

2012 立法會（修訂）條例草案公佈之後，會員們反應正面，一致支持立法議席由現時的 60 席增加至 70 席，認為是政制發展的一個顯著成果，促進民主政制向前邁出一大步，是一個顯著的進展。

我認為，立法會增加 10 個議席，地區直選及功能組別各增加 5 席，其中功能組別 5 席全部由民選區議員互助選產生，這就大幅增加了選舉的民主成份，一舉而涉及到 320 萬選民。有助更好反映各區民意，加強區議會及區議員的功能，有助日後構建和諧社區及和諧社會。亦可紓緩立法會日益繁重的政務，提升立法會的效率。

我贊成，新增的區議會功能界別的立法會議員選舉，每名候選人必須獲得不少於 15 名民選區議員的提名，這個門檻並不高。因為作為立法會議員，必須要有一定的知名度和認受性，必須受到較多群眾及區議員的認同，才能發揮應有的作用。而每張候選人名單可使用的選舉開支上限為 600 萬元，我們認為可以接受。